

不断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

——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人民日报评论员

新时代画卷气吞山河,新征程篇章气势恢宏。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了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行了战略谋划,对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了全面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全党必须坚定信心、锐意进取,主动识变应变求变,主动防范化解风险,不断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总的战略安排是分两步走:从2020年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党的二十大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进行了宏观展望,确定了到2035年我国发展的总体目标和未来5年的主要目标任务。未来5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搞好这5年的发展对于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至关重要。(下转第三版)

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

(2022年10月29日)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作出如下决定。

一、充分认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意义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于10月16日至22日在北京举行。这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力量、团结奋进的大会。大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分析了国际国内形势,提出了党的二十大主题,回顾了党的百年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阐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等重大问题,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行了战略谋划,对统筹推进“五

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了全面部署。大会批准了习近平同志代表十九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的报告,批准了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习近平同志的报告,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行动指南,是党和人民智慧的结晶,是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体现了党的十九大以来党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体现了党的二十大报告确定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的建设、

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出了明确要求。

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一批经验丰富、德才兼备、奋发有为的同志进入中央领导机构,充分显示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蓬勃兴旺、充满活力。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首要政治任务,事关党和国家事业继往开来,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途命运,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于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二、全面准确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

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必须坚持全面准确,深入理解内涵,精准把握外延。要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着重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1.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的主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这是党的二十大精神,明确宣示了我们党在新征程上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的重大问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持道不变、志不改,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恪守伟大建党精神,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保持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政治本色和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意志品质,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是要郑重宣示,全党必须保持自信果敢、自强不息的精神风貌。(下转第三版)

共叙两地深厚情谊 共商产业协同发展

通辽市兴安盟两地开展互访并签订新能源产业协作发展框架协议

孟宪东张晓兵郭玉峰苏和参加活动

本报讯 10月30日,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部署,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推动通辽市、兴安盟两地新能源开发合作,促进区域经济深度协同发展,通辽市、兴安盟党政代表团深入兴安盟科右中旗、通辽市霍林郭勒市相互开展考察学习,共同举行通辽市、兴安盟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座谈会,并签署两地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框架协议。自治区党委常委、市委书记孟宪东,兴安盟委副书记张晓兵,通辽市委副书记、市长郭玉峰,兴安盟委副书记、盟长苏和参加考察并出席座谈会。

两地党政代表团先后来到兴安盟科右中旗、通辽市霍林郭勒市,互相实地考察了蒙能2×66万千瓦电厂、中影制作基地、兴安盟与通辽市合作共建新能源项目选址、创源15万吨绿色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40万吨轻质高强铝合金材料、联晟80万吨电池箱及配套坯、靖帆9万吨铝板深加工新材料和霍林河“风光火”多能互补示范工程等项目,实地了解两地产业发展情况。

孟宪东在座谈会上代表通辽市委、市政府对兴安

盟党政代表团表示欢迎,对兴安盟给予通辽的支持表示感谢,对双方此次成功签约表示祝贺。他说,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通辽和兴安盟既是近邻又是对门,两地山水相依、人文相亲、经济互补。近年来,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发生巨大变化、取得骄人成绩,经验和做法非常值得通辽学习借鉴。当前通辽正全力突破困局、实现跨越追赶,迫切需要进一步深化对外开放、深化地区之间的交流协作。此次成功签约,既是两地新能源合作取得的重要成果,也是开启全面合作的起点。希望双方加强沟通、搞好协作,顺利推进项目前期工作,推动起步阶段项目早日实施。同时,要以此次合作成功为新的契机、新的起点,拓展合作空间,深化务实合作,共同谱写协同发展新篇章,不断造福两地人民。

张晓兵对通辽市长期以来对兴安盟发展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衷心感谢。他说,通辽市是蒙东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近年来全市上下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强市战略,着力扩投资、抓项目、促转型,主导产业聚

链成势,“五大产业集群”加速培育,工业经济步入了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通辽市的发展变化让人深感震撼,抓经济谋发展务求实效的思路举措值得认真学习借鉴。希望两地以此次合作共建新能源项目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在清洁能源开发利用、玉米化工、现代装备制造、全域旅游、商贸物流等重点领域的务实合作,全面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同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和开发利用,努力开创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新篇章。

郭玉峰、苏和分别介绍通辽市、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代表通辽市人民政府、兴安盟行政公署签署《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框架协议》。协议明确,通辽市、兴安盟将通过密切合作,打破行政区划限制,建立新能源区域开发联动机制,优先推动在绿电就地消纳项目开发方面的互利合作,为两地创造更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推动两地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通辽市委常委、秘书长莫日根巴图,兴安盟委委员、副盟长姜天虎和副盟长梁彦珍参加相关活动。(施轩)

牢固树立项目为王招商为要理念 全力掀起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新热潮

□本报记者 许媛媛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没有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就不可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

我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经济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从基本市情出发,认真审视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客观分析具备的优势条件和现实机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奋力谱写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市第六次党代会明确了“聚焦绿色转型、聚力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总体思路,以及建设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玉米生物科学产业基地和铝镍硅绿色新材料基地,打造国家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和国家现代能源经济示范市的关键目标定位。

实践证明,这些发展思路顺应大势、符合实际,使通辽的特色产业竞争力、重点园区承载力、招商引资带动力和项目投资吸引力明显增强。

重大项目是稳增长、“压舱石”,是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我市积极促投资扩内需,全力打好项目建设翻身仗,带动经济整体恢复、持续向好,为产业转型升级、增强发展后劲积蓄强大势能。

2022年全市计划实施建设项目540个,总投资166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18亿元。截至目前,全市计划实施的540个重点项目已开工539个,开工率99%。全市190个自治区重大项目已全部开工,总投资121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20亿元,10月底预计完成投资296亿元,完成投资率92.5%。全市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全部办结519个,办结率96%。

这样的成绩来之不易。今年以来,我市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多措并举稳增长,明确百余条政策清单,出台几十条政策措施,全力助企纾困、增强市场活力……今年上半年,累计留抵退税、减免缓缴税费19.1亿元。(下转第四版)

奋力谱写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通辽市极端天气应对条例》今日起施行

本报讯(记者 张宇曦) 10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举行《通辽市极端天气应对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闻发布会。

发布会上,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对《条例》进行了解读。市司法局、气象局、交通运输局、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别就如何贯彻落实《条例》以及应对极端天气如何履行职责回答记者提问。

《通辽市极端天气应对条例》是全国首部关于极端天气的地方立法,开创了设区的市应对极端天气

方立法的先河。此条例经通辽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批准,于2022年11月1日起施行。

《条例》始终坚持我市的地方立法特色,不分章节,共24条2834字,注重从实际出发,注重解决具体问题,使所立之法务实、有效、管用。

《条例》的制定凝结了全市上下、社会各界的智慧和力量,回应了人民对提升极端天气应对水平的刚性

需求,为进一步规范我市极端天气应对工作,提升城市减灾救灾能力提供了法制保障。

《条例》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对加强极端天气应对,避免、减轻极端天气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必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条例》的施行是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做好气象灾害防御的具体行动,在我市推进依法治市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

全国首部极端天气应对条例的立法之路

——《通辽市极端天气应对条例》立法纪实

本报记者 郭晓玲

2020年和2021年的两场暴雪,打破了通辽市1951年以来的降雪纪录,暴雪也打乱了人们的生活:积雪堵门、牲畜棚圈倒塌、车辆被困途中……全市因风雪停摆,强降雨天气导致8个旗县区受灾……至今那受灾的一幕幕,仍让通辽人民记忆犹新。

面对灾害,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对极端天气应对工作提出了许多更新、更高的要求,极端天气应对工作中各种矛盾和问题也不断凸显。

因此,如何应对极端天气,引起了通辽市人大常委会的深入思考:何以良法促善治?基层政府与职能部门间的权责边界如何明晰,个体诉求与公共利益怎样平衡,基层基础、设施设备、保障措施还需要加强和完善……建立切实有效的责任体系,明确权责统一运行机制,形成全社会积极参与应对的局面,制定一部全面的极端天气应对工作综合性法规势在必

行、迫在眉睫。

从思考到立法,通辽市人大常委会担当作为,始终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立法回答了“让生活更美好”的深刻命题。

这是一部满载民意的“人民至上法”

问题引导立法,立法解决问题。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通过立法立项,迈出以法治力量规范极端天气应对工作的坚实一步。

“针对全市人民高度关注的极端天气开展地方立法工作,是市人大常委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具体实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纪强说。

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满载民意的立法进程一再提速。

在市委领导下,人大、政府携起手来,立法起草小组“双组长”吹响法规起草“集结号”,倒排工期形成万余字立法资料。下基层、赴省外,座谈、研讨、论证、实地踏查……部门、专家、学者纷纷发表意见和建议,广开言路,数易其稿,群策群力。

2022年9月28日,《通辽市极端天气应对条例》在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全票表决通过,制度与法律完成衔接。

这是一部全国首例的“原创法”

没有上位法支持,没有经验可以借鉴,是全国首部针对极端天气应对的地方立法……“难度超出预期。”即使是经验丰富的专业立法工作者,也坦言其中不易。(下转第四版)

我市援呼重症医疗救治团队出发

本报讯(记者 张宇曦) 10月30日上午,我市支援呼和浩特市重症医疗救治团队在哲里木火车站乘火车出发,驰援当地疫情防控工作。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副总指挥、副市长曹金山出席出征仪式。

据了解,此次我市支援呼和浩特市重症医疗救治团队由24名医疗队员组成。其中,通辽市医院8人、通辽市第二人民医院5人、科区第一人民医院2人、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8人、奈曼旗人民医院1人。24名医疗队员将奔赴呼和浩特市定点医院重症病区展开救治工作,与青城人民一道并肩作战,共同抗疫。

出征仪式上,曹金山嘱咐队员们一定要注意做好个人防护,以良好的身体状态和饱满的精神状态助力当地疫情防控工作;要听从指挥、服从安排,发挥专业所长,发扬通辽医护人员的优良作风,共克时艰,在助力呼和浩特市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中贡献通辽力量。